


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

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

分析報告

Test Report

委託單位：
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
7 1 1 台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明德新村 2 號
聯絡人：李翰柔
聯絡電話：06-2780265
檢體編號：250801PP009-01
收件日期：2025/08/01
測試日期：2025/08/01
完成日期：2025/08/05

報告編號：250801PP009-01
報告發行日期：2025/08/05
頁數：1 of 3



以下測試檢體之檢體資料係由委託單位所提供：

檢體名稱：牛腩肉
檢體數量：3kg
檢體狀態：請參考檢體照片
產品批號：—
生產或供應商：強佑國際貿易有限公司
製造日期：2025/05/22
有效日期：2026/05/21

檢驗結果：

檢驗項目	檢驗方法	檢驗範圍	檢驗結果
★乙型受體素類	衛生福利部 110 年 5 月 27 日衛授食字第 1101901019 號公告修正-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-乙型受體素類多重殘留分析(MOHVW0041.05)， brombuterol、t-Butylorsynephrine (Buctopamine)、 cimaterol、cimbuterol、clenbuterol、clencyclohexerol、 clenisopenterol、clenpenterol、clenproperol、fenoterol、 formoterol、isoxsuprine、mabuterol、mapenterol、3-o- methyl-colterol、ractopamine、salbutamol、salmeterol、 terbutaline、tulobuterol、zilpaterol 定量極限 0.001ppm。	定量極限 ~10 ppm	未檢出

備註：

1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2.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，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，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。
3.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，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，但藥物殘留複驗，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。
4.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，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，分離使用無效。
5.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、法律訴訟、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。
6. 檢驗結果中加註*代表估計值。檢驗項目有標「★」者，指該檢驗項目經衛生福利部認證，且依認證之檢驗方法執行檢驗。檢驗項目前加註「★」者為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，但基質不在方法內。

報告簽署人：

Signature：

報告人
郭素蓮




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

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

分析報告

Test Report

委託單位：

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

7 1 1 台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明德新村 2 號

聯絡人：李翰柔

聯絡電話：06-2780265

報告編號：250801PP009-01

報告發行日期：2025/08/05

頁數：2 of 3



檢驗項目	檢驗方法	檢驗範圍	檢驗結果
★鉛	衛生福利部 110 年 8 月 26 日衛授食字第 1101901802 號公告訂定-水產動物類、禽畜產品類及蜂蜜中重金屬檢驗方法(MOHWH0028.00)，鉛定量極限 0.02mg/kg。	定量極限 ~20 mg/kg	未檢出
★鎘	衛生福利部 110 年 8 月 26 日衛授食字第 1101901802 號公告訂定-水產動物類、禽畜產品類及蜂蜜中重金屬檢驗方法(MOHWH0028.00)，鎘定量極限 0.02mg/kg。	定量極限 ~20 mg/kg	未檢出

備註：

1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2.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，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，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。
3.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，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，但藥物殘留複驗，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。
4.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，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，分離使用無效。
5.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、法律訴訟、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。
6. 檢驗結果中加註*代表估計值。檢驗項目有標「★」者，指該檢驗項目經衛生福利部認證，且依認證之檢驗方法執行檢驗。檢驗項目前加註「★」者為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，但基質不在方法內。

報告簽署人：

Signature：

報告人
郭素蓮



委託單位：
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
711 台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明德新村2號
聯絡人：李翰柔
聯絡電話：06-2780265

報告編號：250801PP009-01
報告發行日期：2025/08/05
頁數：3 of 3



250801PP009-01



備註：

1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2.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，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，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。
3.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，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，但藥物殘留複驗，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。
4.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，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，分離使用無效。
5.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、法律訴訟、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。
6. 檢驗結果中加註*代表估計值。檢驗項目有標「★」者，指該檢驗項目經衛生福利部認證，且依認證之檢驗方法執行檢驗。檢驗項目前加註「★」者為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，但基質不在方法內。

報告簽署人：
Signature：

報告人
郭素蓮

